

复出

于幼军出任南水北调办公室副主任 曾在2008年被处以留党察看两年、撤销中央委员职务处分

曾被处以撤销中央委员、留党察看两年处分的文化部原党组书记、副部长于幼军，日前被任命为国务院南水北调办公室党组成员、副主任。

国务院南水北调工程建设委员会主办的“中国南水北调网”12日刊发消息称，近日国务院南水北调办公室召开会议，该办党组书记、主任鄂竞平宣布：根据国务院决定，任命于幼军为国务院南水北调办公室副主任，免去李津成的国务院南水北调办公室副主任职务；根据中央组织部决定，于幼军任国务院南水北调办公室党组成员，免去李津成的国务院南水北调办公室党组成员职务。

目前，该网站领导专区栏目已更新，于幼军位居该办3位副主任的最后一位。

任职山西时因“黑砖窑”道歉

现年58岁的于幼军是江苏人，拥有哲学博士学位，曾任广东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深圳市长；后调任湖南省委副书记、常务副省长；2005年7月调任山西，成为山西省委副书记、副省长、代省长，第二年当选省长。

举世震惊的“黑砖窑事件”迫使于幼军在媒体的聚光灯下，向受到伤害的农民工及其家属道歉，并向山西人民作出检讨。

在2007年6月22日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于幼军说：“作为一省之长，我难辞其咎，深感内疚和痛心，在此，我代表省政府向受到伤害的农民工兄弟及家属，表示道歉！向全省人民检讨！”

受处分后淡出公众视线

2007年8月30日，于幼军“另有任用”，离任山西，并很快被任命为文化部党组书记、副部长。但出乎意料的是，在2008年全国人大会议上，于幼军并没有被“扶正”为文化部长。

2008年10月12日，中共十七届三中全会审议并通过了《中共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于幼军同志问题的审查报告》，决定撤销于幼军中央委员会委员职务，确认中央政治局2008年9月5日作出的给予其留党察看两年处分。自受处分后，于幼军淡出公众视线。唯一见诸报道的是去年7月5日，于幼军以“文化部副部级领导”身份赴甘肃庄浪调研雨水集蓄利用工程建设情况。

观点 官员复出要看错误和处分性质

记者：近些年来，被问责官员复出越来越引起舆论和社会公众的关注与评论。其中一个核心问题是，被问责官员复出的程序不透明。对此你怎么看？

汪玉凯(中国行政体制改革研究会秘书长，国家行政学院教授)：被问责官员复出要走什么程序，关键看他所犯错误和所受处分的性质。于幼军被撤销中央委员、留党察看两年，这是党内纪律处分；去职文化部副部长，这是政纪处分，但并不是说他构成犯罪——如果他构成犯罪，就不可能复出了。

留党察看两年中，他的个人表现至关重要。如果他的表现很好，没有任何问题，经过两年后他又不到退休年龄，这就需要组织为他安排工作。

据2月13日《南方都市报》SA01版 陈宝成



亮相

铁道部新任党组书记是“老铁路” 铁路论坛帖子说“盛光祖是被职工念好的领导”

12日晚上10点，铁道部新任党组书记盛光祖出席全路电视电话会议并要求全路职工确保铁路运输安全持续稳定。

此前，官方媒体对外发布消息称：据中组部有关负责同志证实，铁道部部长、党组书记刘志军涉嫌严重违纪，中央已决定免去其党组书记职务。同时，中央已任命盛光祖同志为铁道部党组书记。这一消息在昨日铁道部官方网站铁路新闻的头条悬挂。

盛光祖：中央决定体现惩治腐败决心

当天下午铁道部召开了干部大会，宣布了中央对铁道部主要领导进行调整的决定。

盛光祖说：“中央的决定，体现了中央从严治党以及对领导干部严格管理的一贯要求，体现了对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惩治腐败的坚强决心。”

曾在铁路系统任职32年

从海关总署署长调任铁道部党组书记，对于盛光祖而言是一种“重温”。

简历显示，从1968年参加工作开始，盛光祖就先后任上海铁路局南京分局、杭州分局分局局长兼党委书记，济南铁路局局长、党委书记。

1994年盛光祖升任铁道部党组成员、总经济师。在铁道部期间，担任过政治部主任、副部长等职。直到2000年，调往海关总署，盛光祖在铁路履历长达32年。

在铁路论坛上，置顶的帖子写着：欢迎您回到铁路。其中描述：“盛光祖是被职工念好的领导。”

据2月13日《法制晚报》A09版 郭媛丹

●盛光祖简历

男，汉族，1949年4月出生，江苏江宁人，中共党员，1968年参加工作，先后任上海铁路局南京分局、杭州分局局长兼党委书记，济南铁路局局长、党委书记，1994年任铁道部党组成员、总经济师，1996年任铁道部政治部主任、党组成员兼直属机关党委书记(副部长级)。

1999年任铁道部副部长、党组成员，2000年任海关总署副署长、党组成员，2002年任海关总署党组书记、副署长，2007年任海关总署党组书记、副署长(正部长级)，2008年3月任海关总署署长、党组书记。

中共十七届中央委员。



追踪

福建“最牛公务员”：14日去上班 龙岩市建设局表示，再不上班，将严肃处理

“最牛公务员9年没上班工资照发”是怎么发生的？为搞清这一引起社会广泛关注事件的始末，记者日前采访了福建省龙岩市人事局、建设局、城建监察支队负责人，以及相关专家。

昨天上午11时，记者联系到了福建龙岩“9年没上班的最牛公务员”——江进祥。他表示，14日要去上班。

人事局：因违纪被调至城建监察支队

龙岩市人事局副局长黄晓华说，经调查核实，2002年4月28日，江进祥身为市人大常委会城建环保委秘书科科长，在担任市人大常委会一次会议秘书处信访组工作人员期间，违反大会纪律，未经大会秘书处同意，佩戴大会工作人员工作证，向参加大会的人大代表散发个人资料，在代表中造成严重影响，其行为构成违纪。

黄晓华告诉记者，会议期间，有45名市人大代表联名向市人大提交了建议案，要求严肃处理江进祥违纪行为，并清理出公务员队伍。2002年5月16日，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对江进祥作出停职检查决定。决定作出后，江进祥在停职检查期间，擅离工作岗位，严重违反了机关工作纪律。

2003年5月31日，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决定给予江进祥行政撤销科级职级的处分。江进

祥不服提出申诉；2003年7月，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对江进祥的申诉进行了复核，决定维持行政撤销科级职级处分的决定。

黄晓华说，2003年10月，经组织出面协调，江进祥调到市城建监察支队工作。据了解，市人大常委会经办人员曾通知江进祥本人。

龙岩市建设局：主管部门监管不力

龙岩市建设局局长郑立信说，从这件事看，主管部门监管不力。目前，建设局和支队正联系江进祥，要求其到支队上班。如果其继续不上班，将按照有关法规政策严肃处理。

昨天上午，江进祥告诉记者，14日将去龙岩市建设局及其下属城建监察支队上班。13日下午也完成了报到程序。他说：“在我看来这是违法调动，但是我还是要去上班，因为他们已经作出了正式处理决定。”

说法 停职检查不是不上班理由

江进祥在2月11日的《“最牛公务员”致网友和媒体的一封信》上说：“因为反映龙岩市人大代表视察中心城市时发现的质量问题，企图挽回人民的100多万元的损失，开罪了地方权势集团，从此开始了非常人能想象的漫无休止的停职检查：从2002年5月16日被龙岩市人大党组停职检查起，已10年了，由于我拒不检查，至今没有恢复我的工作。”

关于江进祥反映长期不上班是因为“被无限期停职检查”问题，龙岩市有关部门回应说，江进祥的停职检查，到市人大常委会2003年5月31日对其作出撤销科级职务决定之日，就已终止了。同时，停职检查只是停止其当时所担任的科长职务，并不是停止其公务活动，其仍然具有履行所在单位科员职务的义务，停职检查不能成为其长期不上班的理由。 据新华社电



福建省龙岩市城建监察支队科员江进祥向记者展示福建省龙岩市人事局在2003年开具的干部调配介绍信(2月11日摄)。 新华社发